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台中市精科路九號

電話：(〇四) 二三五九五三三六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39		六~二一
(七) 關係人交易	40		二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0		二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二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1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2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42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		-
(十四) 部門資訊	42		二七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2~48		二八

會計師核閱報告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計新台幣（以下同）為 5,336 仟元及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計 645 仟元，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六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棟 鋆

會計師 蔣 淑 菁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十 四 日

錫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9,597	19	\$ 394,715	22	\$ 226,688	13	\$ 225,917	12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三)	-	-	-	-	102,463	6	204,085	12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895	-	4,801	1	1,917	-	10,988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	-	-	-	19,976	1	19,97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及二二)	143,768	9	147,184	8	148,520	8	131,997	7	2150	應付票據	23,034	1	31,546	2	40,733	2	74,490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255	-	2,352	-	1,273	-	12,890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二)	130,690	8	117,060	7	124,754	7	133,108	8
130X	存 貨(附註四及九)	378,846	22	377,428	21	386,605	21	390,623	2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75,867	4	111,179	6	158,542	9	238,831	1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及二三)	2,388	-	100	-	84,378	5	93,522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29,116	2	29,184	2	20,687	1	16,656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6,963	1	14,049	1	31,045	2	31,249	2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三)	100,000	6	-	-	2,012	-	2,07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73,712	51	940,629	53	880,426	49	897,186	5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283	1	8,875	-	14,322	1	5,333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69,990	22	297,844	17	483,489	27	694,552	39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0,500	-	10,500	-	10,500	-	10,500	1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5,336	-	5,981	-	5,656	-	5,401	-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三)	200,752	12	400,636	22	534,801	30	343,464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三)	786,240	46	788,983	44	866,622	48	854,138	47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63,186	3	62,771	4	58,561	3	56,673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3,460	1	12,785	1	10,504	1	9,09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21	-	118	-	120	-	1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11,844	1	11,843	1	10,590	1	10,00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64,059	15	463,525	26	593,482	33	400,260	22
1920	存出保證金	2,625	-	2,623	-	13,705	1	7,573	-		負債總計	634,049	37	761,369	43	1,076,971	60	1,094,812	6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678	1	11,512	1	4,993	-	6,156	-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44,683	49	844,227	47	922,570	51	902,863	50	3110	普通股股本	402,380	24	402,380	23	370,000	20	370,000	2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18,395	100	\$ 1,784,856	100	\$ 1,802,996	100	\$ 1,800,049	100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66,280	21	366,280	20	175,000	10	175,000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477	2	34,477	2	23,105	1	23,10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81,711	16	222,181	12	158,987	9	137,132	8
										3400	其他權益	(502)	-	(1,831)	-	(1,067)	-	-	-
										3XXX	權益總計	1,084,346	63	1,023,487	57	726,025	40	705,237	3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718,395	100	\$ 1,784,856	100	\$ 1,802,996	100	\$ 1,800,0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永芳

經理人：鍾兆瑛

會計主管：舒麗玲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供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及二二)	\$ 329,704	100	\$ 312,9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八、十七及二二)	<u>208,767</u>	<u>64</u>	<u>216,431</u>	<u>69</u>
5900	營業毛利	<u>120,937</u>	<u>36</u>	<u>96,516</u>	<u>31</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0,388	6	18,323	6
6200	管理費用	18,470	6	23,73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7,686</u>	<u>8</u>	<u>22,840</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6,544</u>	<u>20</u>	<u>64,898</u>	<u>21</u>
6900	營業淨利	<u>54,393</u>	<u>16</u>	<u>31,618</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30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淨額 (附註四)	9,894	3	(7,169)	(2)
7190	什項收入 (附註四)	5,202	2	3,465	1
7510	利息費用	(1,538)	(1)	(2,603)	(1)
7590	什項支出 (附註四)	(<u>762</u>)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2,796</u>	<u>4</u>	(<u>6,307</u>)	(<u>2</u>)
7900	稅前淨利	67,189	20	25,311	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八)	<u>7,659</u>	<u>2</u>	<u>3,456</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59,530</u>	<u>18</u>	<u>21,855</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 二 年 第 一 季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29	-	(\$ 1,06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859	18	\$ 20,788	7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 1.48		\$ 0.59	
9850	稀 釋	\$ 1.48		\$ 0.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永芳

經理人：鍾兆瑱

會計主管：舒麗玲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六)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A1	一〇一年初餘額	\$ 370,000	\$ 175,000	\$ 23,105	\$ 137,132	\$ -	\$ 705,237	
D1	一〇一年第一季淨利	-	-	-	21,855	-	21,855	
D3	一〇一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67)	(1,067)	
D5	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21,855	(1,067)	20,788	
Z1	一〇一年三月底餘額	\$ 370,000	\$ 175,000	\$ 23,105	\$ 158,987	(\$ 1,067)	\$ 726,025	
A1	一〇二年初餘額	\$ 402,380	\$ 366,280	\$ 34,477	\$ 222,181	(\$ 1,831)	\$ 1,023,487	
D1	一〇二年第一季淨利	-	-	-	59,530	-	59,530	
D3	一〇二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29	1,329	
D5	一〇二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59,530	1,329	60,859	
Z1	一〇二年三月底餘額	\$ 402,380	\$ 366,280	\$ 34,477	\$ 281,711	(\$ 502)	\$ 1,084,3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永芳

經理人：鍾兆瑱

會計主管：舒麗玲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供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7,189	\$ 25,31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264	12,657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5,990)	4,656
A20900	利息費用	1,538	2,603
A20200	攤銷費用	865	78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 (利益)之份額	645	(256)
A20300	呆帳費用	574	1,695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19)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117	(200)
A21200	利息收入	(69)	(28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6)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906	(271)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5,771	(19,0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1,099	11,617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184	1,81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887)	9,490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679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8,515)	(33,75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160	(6,023)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33,769)	(28,79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15	1,888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1,826)	9,0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u>52,506</u>	<u>(6,189)</u>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9	2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73)	(2,56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728)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3,274</u>	<u>(8,46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20,046	\$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0,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41)	(75,08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288)	7,93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540)	(2,2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	(6,1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2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025)	(75,1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99,884)	(395,927)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	587,525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	(101,6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9,884)	89,9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517	(5,57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118)	77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4,715	225,91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9,597	\$ 226,6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永芳

經理人：鍾兆垣

會計主管：舒麗玲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暨有關法令於九十三年十月二十一日設立登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及精密扣件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一〇〇年九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公開發行，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於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起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之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2009)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 度期間生效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上述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之生效日，除另註明外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首次適用上述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參閱附註二八。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二八），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其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持 股 (權)			%
			一〇二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合併公司	Aoltec International Inc. (Aoltec 公司)	醫療器材之銷售	100	100	100	100
	Ever Gold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Ever Golden 公司)	醫療器材及精密五金零 件之買賣	100	100	100	100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投資。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

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提供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折舊與其他同類別資產之提列基礎相同，並於該等資產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土地不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於活絡市場交易而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十七)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辦理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之員工認股權，依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給予日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

(十九)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98	\$ 453	\$ 382	\$ 478
活期存款	269,677	294,655	123,923	111,545
支票存款	31	33	42	32
定期存款	<u>61,779</u>	<u>99,674</u>	<u>186,719</u>	<u>207,384</u>
	331,985	394,815	311,066	319,439
減：質押銀行存款	(2,388)	(100)	(54,693)	(63,158)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 個月之定期存款	<u>-</u>	<u>-</u>	<u>(29,685)</u>	<u>(30,364)</u>
	<u>\$ 329,597</u>	<u>\$ 394,715</u>	<u>\$ 226,688</u>	<u>\$ 225,917</u>

質押銀行存款及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0,500	\$ 10,500	\$ 10,500	\$ 10,500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895	\$ 4,801	\$ 1,917	\$ 1,647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	9,341
	<u>\$ 895</u>	<u>\$ 4,801</u>	<u>\$ 1,917</u>	<u>\$ 10,988</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45,458	\$ 148,297	\$ 149,128	\$ 133,536
減：備抵呆帳	(1,690)	(1,113)	(608)	(1,539)
	<u>\$ 143,768</u>	<u>\$ 147,184</u>	<u>\$ 148,520</u>	<u>\$ 131,997</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三十至六十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針對往來客戶經由徵信、調查以建立客戶信用評等與交易額度。藉由信用管理作業，定期稽核監控客戶營運有無異常，以降低合併公司風險。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個別應收帳款超過合計數 10% 之主要客戶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E 公司	\$ 21,338	\$ 19,951	\$ 11,430	\$ 13,443
H 公司	16,805	20,254	22,321	29,054
A 公司	8,459	9,113	17,276	7,226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113	\$ 1,539
加：本期提列呆帳	574	1,695
減：本期實際沖銷	-	(2,616)
外幣換算差額	<u>3</u>	<u>(10)</u>
期末餘額	<u>\$ 1,690</u>	<u>\$ 608</u>

已逾期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90天以下	\$ 27,444	\$ 32,783	\$ 24,018	\$ 26,430
90至180天	4,493	4,111	732	2,201
181至365天	3,696	541	936	1,264
365天以上	<u>1,346</u>	<u>800</u>	<u>1,532</u>	<u>3,452</u>
合計	<u>\$ 36,979</u>	<u>\$ 38,235</u>	<u>\$ 27,218</u>	<u>\$ 33,34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九、存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商 品	\$ 3,342	\$ 2,991	\$ 1,348	\$ 670
製 成 品	170,914	168,796	177,689	207,047
在 製 品	109,222	116,758	120,846	98,398
原 料	<u>95,368</u>	<u>88,883</u>	<u>86,722</u>	<u>84,508</u>
	<u>\$ 378,846</u>	<u>\$ 377,428</u>	<u>\$ 386,605</u>	<u>\$ 390,623</u>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08,767 仟元及 216,431 仟元。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19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228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投資關聯企業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 有限公司(台微醫公 司)	<u>\$ 5,336</u>	<u>\$ 5,981</u>	<u>\$ 5,656</u>	<u>\$ 5,401</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均為 33%。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總資產	<u>\$ 30,799</u>	<u>\$ 36,237</u>	<u>\$ 18,548</u>	<u>\$ 18,686</u>
總負債	<u>\$ 14,793</u>	<u>\$ 18,295</u>	<u>\$ 1,579</u>	<u>\$ 2,484</u>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本期營業收入	<u>\$ 880</u>	<u>\$ 3,476</u>
本期淨利(損失)	<u>(\$ 1,935)</u>	<u>\$ 767</u>

一〇二年第一季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投資，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一〇二年第一季</u>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61,430	\$ 464,741	\$ 202,074	\$ 4,320	\$ 16,874	\$ 57,879	\$ 4	\$ 907,322	
增添	-	815	1,721	-	-	3,902	1,231	7,669	
處分	-	-	-	-	-	(164)	-	(164)	
重分類	-	-	809	-	-	630	(470)	969	
期末餘額	<u>\$ 161,430</u>	<u>\$ 465,556</u>	<u>\$ 204,604</u>	<u>\$ 4,320</u>	<u>\$ 16,874</u>	<u>\$ 62,247</u>	<u>\$ 765</u>	<u>\$ 915,796</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13,108	\$ 68,010	\$ 1,935	\$ 3,476	\$ 31,810	\$ -	\$ 118,339	
增添	-	3,096	5,502	138	817	1,711	-	11,264	
處分	-	-	-	-	-	(47)	-	(47)	
期末餘額	<u>\$ -</u>	<u>\$ 16,204</u>	<u>\$ 73,512</u>	<u>\$ 2,073</u>	<u>\$ 4,293</u>	<u>\$ 33,474</u>	<u>\$ -</u>	<u>\$ 129,556</u>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u>成本</u>									
期初餘額	\$ 202,901	\$ 501,781	\$ 191,343	\$ 7,316	\$ 17,013	\$ 37,867	\$ 1,695	\$ 959,916	
增添	-	1,022	5,534	1,980	1,540	824	12,688	23,588	
處分	-	-	(150)	(631)	-	-	-	(781)	
重分類	-	(1,170)	1,513	-	-	1,363	(12)	1,694	
匯率影響數	-	-	-	(10)	-	-	-	(10)	
期末餘額	<u>\$ 202,901</u>	<u>\$ 501,633</u>	<u>\$ 198,240</u>	<u>\$ 8,655</u>	<u>\$ 18,553</u>	<u>\$ 40,054</u>	<u>\$ 14,371</u>	<u>\$ 984,407</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25,898	\$ 54,182	\$ 5,066	\$ 2,124	\$ 18,508	\$ -	\$ 105,778	
增添	-	4,180	5,665	323	846	1,643	-	12,657	
處分	-	-	(119)	(541)	-	-	-	(660)	
匯率影響數	-	-	-	9	-	1	-	10	
期末餘額	<u>\$ -</u>	<u>\$ 30,078</u>	<u>\$ 59,728</u>	<u>\$ 4,857</u>	<u>\$ 2,970</u>	<u>\$ 20,152</u>	<u>\$ -</u>	<u>\$ 117,785</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二至五十一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運輸設備	三至八年
辦公設備	二至十年
其他設備	二至十年

十二、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 利 權	合 計
<u>一〇二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4,441	\$ 8,344	\$ 12,785
本期增加	1,540	-	1,540
本期攤銷	(721)	(144)	(865)
期末餘額	<u>\$ 5,260</u>	<u>\$ 8,200</u>	<u>\$ 13,460</u>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6,444	\$ 2,648	\$ 9,092
本期增加	-	2,200	2,200
本期攤銷	(667)	(121)	(788)
期末餘額	<u>\$ 5,777</u>	<u>\$ 4,727</u>	<u>\$ 10,504</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三至十八年
電腦軟體	三至十年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為1.5%-1.85%	\$ -	\$ -	\$ 51,463	\$ 153,085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 為1.5%	-	-	51,000	51,000
	<u>\$ -</u>	<u>\$ -</u>	<u>\$ 102,463</u>	<u>\$ 204,085</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	<u>\$ -</u>	<u>\$ -</u>	<u>\$ 19,976</u>	<u>\$ 19,976</u>

尚未到期之應付商業本票如下：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聯邦票券	<u>\$ 20,000</u>	<u>\$ 24</u>	<u>\$ 19,976</u>	1.6%
<u>一〇一年一月一日</u>				
聯邦票券	<u>\$ 20,000</u>	<u>\$ 24</u>	<u>\$ 19,976</u>	1.6%

(三) 長期銀行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抵押借款—於一〇 八年三月間到 期；年利率一〇二 年為1.89%，一〇 一年為1.15%- 1.97%	\$ 300,752	\$ 400,636	\$ 536,813	\$ 345,537
減：一年內到期部 分	<u>(100,000)</u>	<u>-</u>	<u>(2,012)</u>	<u>(2,073)</u>
	<u>\$ 200,752</u>	<u>\$ 400,636</u>	<u>\$ 534,801</u>	<u>\$ 343,464</u>

合併公司為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暨充實營運資金，於一〇一年二月與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金融機構組成之授信銀行團簽定授信總額度為13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據貸款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

- (一)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100%；
- (二) 負債比率（總負債／有形資產）一〇〇及一〇一年不得高於175%，一〇二年起不得高於150%；
- (三)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計折舊、各項攤銷及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應維持五倍以上。

十四、其他應付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211	\$ 55,786	\$ 23,375	\$ 48,609
應付設備款	22,396	23,968	111,846	163,343
應付休假給付	7,102	7,738	4,347	4,527
其他	14,158	23,687	18,974	22,352
	<u>\$ 75,867</u>	<u>\$ 111,179</u>	<u>\$ 158,542</u>	<u>\$ 238,831</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450 仟元及 3,121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葉崇琦先生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本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一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退休金費用為 780 仟元及 1,427 仟元。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如下：

	衡	量	日
	一	〇	一
	年	年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日
折現率	1.875%	2%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75%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	2.75%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一月一日	一月一日	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9,928				\$ 62,3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157)				(5,65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2,771</u>				<u>\$ 56,673</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一月一日	一月一日	日
現金	23.39				22.76			
固定收益類	16.06				16.17			
權益證券	38.29				41.26			
其他	<u>22.26</u>				<u>19.81</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一月一日	一月一日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69,928</u>				<u>\$ 62,323</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7,157)</u>				<u>(\$ 5,650)</u>			
提撥短絀	<u>\$ 62,771</u>				<u>\$ 56,673</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4,218</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58</u>				<u>\$ -</u>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額定股本 600,000 仟元，分 60,000 仟股；一〇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238 仟股，並以每股 7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402,38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於一〇一年十月三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一〇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就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經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後，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1%；
2.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 3%。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36 仟元及 20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607 仟元及 445 仟元；係依公司章程，分別按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減除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1%及 3%估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數後）。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五月及一〇一年六月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549	\$ 11,372		
特別盈餘公積	7,062	-		
現金股利	120,714	74,000	\$ 3	\$ 2

上述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分別為 1,579 仟元及 1,023 仟元，董監酬勞分別為 4,738 仟元及 3,070 仟元。員工紅利皆採現金發放。上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財務報表認列數並無差異。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十七、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一〇二年第一季</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2,238	\$ 28,517	\$ 60,755
勞健保費用	3,374	2,975	6,349
退休金費用	1,598	1,632	3,230
其他用人費用	651	1,703	2,354
折舊費用	7,677	3,587	11,264
攤銷費用	120	745	865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9,520	\$ 26,765	\$ 56,285
勞健保費用	3,079	2,141	5,220
退休金費用	1,491	3,057	4,548
其他用人費用	574	1,645	2,219
折舊費用	7,722	4,935	12,657
攤銷費用	292	496	788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一〇二年第一季</u>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8,352	\$ 4,061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693</u>)	(<u>60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659</u>	<u>\$ 3,456</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一月一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985</u>	<u>\$ 13,980</u>	<u>\$ 9,587</u>	<u>\$ 9,587</u>

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4.3%。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一〇一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0.57%，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核准並通過發佈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 Aoltec 公司係依美國當地所得稅率計算所得稅費用；Ever Golden 公司依當地規定尚無需繳納所得稅賦。

十九、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股數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一〇二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59,530	40,238	<u>\$ 1.4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23</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9,530</u>	<u>40,261</u>	<u>\$ 1.48</u>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21,855	37,000	<u>\$ 0.5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6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1,855</u>	<u>37,060</u>	<u>\$ 0.59</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上櫃前係以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據、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準。長期銀行借款利率如屬浮動利率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480,528	\$ 551,775	\$ 476,481	\$ 482,8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530,343	660,421	983,281	1,016,027

放款及應收款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情形，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並由內部控制制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部分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並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一〇二年第一季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產生淨利益964仟元。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有關主要財務風險之說明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新台幣對美金匯率變動 1% 時，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2,827 仟元及 4,000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浮動利率之存款與借款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331,456	\$ 394,329	\$ 310,642	\$ 318,929
金融負債	300,752	400,636	639,276	549,622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增減 1% 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77 仟元及 82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可能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管理階層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之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330,000 仟元、1,330,000 仟元、1,078,222 仟元及 521,352 仟元。

下表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之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至六個月	六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u>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u>				
無附息負債	\$ 60,273	\$ 167,174	\$ 2,144	\$ -
浮動利率工具	<u>100,000</u>	<u>-</u>	<u>-</u>	<u>200,752</u>
	<u>\$ 160,273</u>	<u>\$ 167,174</u>	<u>\$ 2,144</u>	<u>\$ 200,752</u>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無附息負債	\$ 60,175	\$ 199,61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u>	<u>-</u>	<u>-</u>	<u>400,636</u>
	<u>\$ 60,175</u>	<u>\$ 199,610</u>	<u>\$ -</u>	<u>\$ 400,636</u>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無附息負債	\$ 76,180	\$ 233,802	\$ 14,047	\$ -
浮動利率工具	-	-	104,475	534,801
固定利率工具	<u>19,976</u>	<u>-</u>	<u>-</u>	<u>-</u>
	<u>\$ 96,156</u>	<u>\$ 233,802</u>	<u>\$ 118,522</u>	<u>\$ 534,801</u>
<u>一〇一年一月一日</u>				
無附息負債	\$ 136,968	\$ 291,377	\$ 18,084	\$ -
浮動利率工具	-	-	206,158	343,464
固定利率工具	<u>19,976</u>	<u>-</u>	<u>-</u>	<u>-</u>
	<u>\$ 156,944</u>	<u>\$ 291,377</u>	<u>\$ 224,242</u>	<u>\$ 343,464</u>

二二、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一〇二年第一季銷貨予關聯企業之金額為 881 仟元，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分別為 2,284 仟元、5,363 仟元及 836 仟元。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委由主要管理階層其配偶為負責人之公司從事加工之金額分別為 929 仟元及 1,193 仟元，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之應付關係人款項分別為 1,163 仟元、816 仟元、1,435 仟元及 845 仟元。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短期員工福利薪酬分別為 6,509 仟元及 5,228 仟元。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 -	\$ 100	\$ 54,693	\$ 63,1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601,033</u>	<u>605,779</u>	<u>664,064</u>	<u>230,886</u>
	<u>\$ 601,033</u>	<u>\$ 605,879</u>	<u>\$ 718,757</u>	<u>\$ 294,044</u>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已簽訂工程採購之合約尚未支付之款項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3,386</u>	<u>\$ 10,001</u>	<u>\$ 95,222</u>	<u>\$ 106,653</u>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美金	\$ 10,272	29.825	\$ 306,362	\$ 13,796	29.51	\$ 407,120
歐元	281	38.23	10,743	551	39.41	21,715
<u>金融負債</u>						
美金	793	29.825	23,651	241	29.51	7,112
日幣	-	-	-	28,019	0.3592	10,065
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美金	\$ 13,247	29.04	\$ 384,693	\$ 10,687	30.275	\$ 323,549
歐元	454	38.49	17,474	325	39.18	12,734
<u>金融負債</u>						
美金	498	29.04	14,462	296	30.275	8,961
日幣	2,982	0.3364	1,003	11,610	0.3906	4,535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二一。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二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合併公司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一〇二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亞洲營運區	\$ 167,088	\$ 56,817	\$ 169,159	\$ 28,921
美洲營運區	162,616	2,064	143,788	5,674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 329,704</u>	58,881	<u>\$ 312,947</u>	34,595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9,894		(7,169)
利息費用		(1,538)		(2,6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淨額		(117)		200
利息收入		69		288
稅前利益		<u>\$ 67,189</u>		<u>\$ 25,311</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部門間銷售金額分別為 191,323 仟元及 154,573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利息費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兌換損益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八、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I F R S s		IFRSs		說 明
		之 影 響 金 額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資 產						
現 金	\$ 256,281	(\$ 30,364)	\$ 225,917	現金及約當現金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815	(6,815)	-	-		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3,158	30,364	93,52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
固定資產淨額	858,157	(4,019)	854,1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
遞延退休金成本	24,860	(24,860)	-	-		7.
遞延費用	8,581	(8,581)	-	-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88	6,815	10,00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
-	-	6,156	6,156	預付設備款		7.
-	-	6,444	6,444	電腦軟體		7.
負 債						
應付費用	70,961	4,527	75,488	其他應付款		7.
應計退休金負債	42,361	14,312	56,6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
權 益						
未分配盈餘	182,761	(45,629)	137,132	未分配盈餘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30)	1,930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6.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I F R S s		IFRSs		說 明
		之 影 響 金 額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資 產						
現 金	\$ 256,373	(\$ 29,685)	\$ 226,688	現金及約當現金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267	(7,267)	-	-		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4,693	29,685	84,37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
固定資產淨額	800,172	66,450	866,6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
遞延退休金成本	24,860	(24,860)	-	-		7.
遞延費用	7,570	(7,570)	-	-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323	7,267	10,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
其他資產	69,650	(69,650)	-	-		7.
-	-	5,777	5,777	電腦軟體		7.
負 債						
應付費用	42,349	4,347	46,696	其他應付款		7.
應計退休金負債	43,432	15,129	58,5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權 益						
未分配盈餘	205,253	(46,266)	158,987	未分配盈餘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97)	1,930	(1,06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6.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影響金額	IFRSs		說 明
			金 額	項 目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8,141	(\$ 8,141)	\$ -	—	7.
固定資產淨額	798,919	(9,936)	788,9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
遞延退休金成本	23,874	(23,874)	-	—	7.
遞延費用	6,017	(6,017)	-	—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702	8,141	11,84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
—	-	11,512	11,512	預付設備款	7.
—	-	4,441	4,441	電腦軟體	7.
<u>負 債</u>					
應付費用	79,473	7,738	87,211	其他應付款	7.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917	13,854	62,7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6.
<u>權 益</u>					
未分配盈餘	272,878	(50,697)	222,181	未分配盈餘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3,761)	1,930	(1,83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 失	(3,301)	3,301	-	—	6.

4. 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換至IFRSs 之影響金額	IFRSs		說 明
			金 額	項 目	
營業費用	\$ 64,261	\$ 637	\$ 64,898	營業費用	7.
<u>其他綜合損益</u>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067)	(1,06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換至IFRSs 之影響金額	IFRSs		說 明
			金 額	項 目	
營業費用	\$301,501	\$ 793	\$302,294	營業費用	7.
<u>其他綜合損益</u>					
—	-	(1,831)	(1,83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
—	-	4,275	4,275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6.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〇年底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

定收取現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3)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4) 退休金

最低退休金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 IFRSs 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5)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6)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長期預付費用。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合併公司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因屬投資目的，依 IFRSs 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

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一

○一年第一季持有利息收付數應單獨揭露。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合併公司	股票	無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0	\$ 10,500	2%	\$ 5,385
	亞太醫療公司			100,000	48,362	100%	48,362
	Aoltec 公司(註二)			600,000	5,336	33%	5,336
	台微醫公司			500,000	2,192	100%	2,192
	Ever Golden 公司(註二)						

註一：股票市價係依被投資公司期末股權淨值計算。

註二：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9,345,031	\$ 120,000	9,345,031	\$ 120,046	\$ 120,000	\$ 46	-	\$ -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註二)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註二)	佔總應收(付) 帳款及票據 之比率(%)	
本公司	Aoltec 公司	(註一)	(銷貨)	(\$ 171,677)	(52)	(註三)	(註三)	(註三)	(\$ 74,419)	51	—
Aoltec 公司	本公司	(註一)	進貨	美金 5,851	90	(註三)	(註三)	(註三)	美金 2,495	(91)	—

註一：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註二：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三：係由雙方依據市場價格協議而定，收款條件為 T/T 90 天電匯收款。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oltec 公司	1	營業收入	\$ 171,677	T/T 90 天	52
		Aoltec 公司	1	營業成本	19,646	T/T 90 天	9
		Ever Golden 公司	1	營業成本	1,484	月結 30 天	1
		Aoltec 公司	1	應收帳款	74,419	T/T 90 天	4
		Ever Golden 公司	1	應付帳款	1,175	月結 30 天	-

註一：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	Aoltec 公司(註)	美國	醫療器材之銷售	\$ 32,186	\$ 32,186	100,000	100%	\$ 48,362	美金 44	\$ 1,276	子公司
	台微醫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之製造及銷售	6,000	6,000	600,000	33%	5,336	(1,935)	(64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Ever Golden 公司(註)	香港	醫療器材及精密五金零件之買賣	2,282	2,282	500,000	100%	2,192	(美金 9)	(250)	子公司

註：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